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5-045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定州旭阳氢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阳氢能”）的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全力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履行了公司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本次交易主要历程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亿华通，证券代码：688339）自2025年2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

告编号：2025-002）以及于2025年3月6日披露的《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2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其他相关方持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2日、2025年5月12日、2025年6月7日、2025年7月7日、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及时披露了相关信息，并向广大投资者提示了本次交易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三、本次交易终止的原因

本次交易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于交易相关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的最终方案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长期利益，经公司与交易各相关方友好协商、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基于审慎性考虑，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四、本次交易终止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8名，实到8名，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尚处于预案阶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本次交易首次披露至终止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针对本次交易进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公司拟就自查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待取得相关查询数据并完成自查工作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内幕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六、本次交易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披露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风险提示及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5年9月8日召开关于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并将在信息披露规则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6 日